上海科技大学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2606086001

项目名称：硬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
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招 标 人：上海科技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026年11月05日

2026年11月05日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4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投 标 邀 请 书

项目概况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606086001

项目名称：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 6,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人民币 6,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1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1）服务范围：涵盖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包括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含 20 坑次垂测组装、拆卸和 60 腔次 HPR）；大厅内模组组装设施维护以及批量工位现场安装、调试。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7.03.31。 （3）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7.03.3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大中小微型企业均可参加投标。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附件）中所述的***其他未列明行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从 2026 年 11 月 5 日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对该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明确承诺。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 00:00:00 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 23:59:59

地点：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有意向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参加本市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提前完成信息登记和入库手续。

方式：线上获取。潜在投标人应在上述规定时间内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 9:30: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同时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到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04-3 会议室（纸质文件允许以邮寄形式递交，请提前寄出以免延误）。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 9:30: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开标大厅进行，投标人可以远程操作参与线上开标，也可委派投标人代表到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04-3 会议室现场操作参与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招标执行促进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以及支持科学进步等相关政策。

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库〔2014〕68 号文规定条件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均视同小微企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华夏中路 393 号

联系方式：赵飞，021-20685307，zhaofei1@shanghaitech.edu.cn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联系方式：021-6279191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靖姝、韩伟

电话：021-32173698、021-32173695

邮箱：zhangjingshu@shabidding.com、hanwei@shabidding.com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分 目 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须知 13

一、总则 13

1 适用范围.....13
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1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13
4 促进中小企业政策.....14
5 进口产品.....15
6 本国产品标准.....15
7 现场踏勘.....16
8 投标费用.....16
9 保密和披露.....16

二、招标文件 17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17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17

三、投标文件 17

12 投标语言.....18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18
14 投标报价.....18
15 资格证明文件.....19
16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19
17 投标保证金.....20
18 投标有效期.....21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21

四、投标 22

20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22
21 投标截止期.....23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23

五、开标与评标 24

23 开标.....24
24 资格审查.....25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25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25
27 评标办法.....25

六、中标与合同 26

28 定标.....26
29 中标通知书.....26
30 签订合同.....26
31 履约保证金.....26

七、其他 26

32 招标代理服务费.....27
33 终止招标.....27
34 询问和质疑.....27
35 法律责任.....27
36 其他规定.....28

附件 1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29

附件 2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3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对**投标人须知及附件**的细化、补充和（或）修改，两者之间如有矛盾，应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0	**招标人（即采购人）名称：**上海科技大学 **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书
2	0	**招标代理机构（即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书
3	0	**除投标邀请书要求分包外，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4	0	**本国产品标准：☑不适用**
5	0	**现场踏勘：☑不组织**
6	0	**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23:59:59 时（北京时间） **提出澄清问题的方式：**澄清问题应加盖单位公章并将彩色扫描后的 PDF 文件和原始 Word 文件一并发送至邮箱 zhangjingshu@shabidding.com。
7	0	**投标文件组成的具体要求：** （1） 评审因素索引表 （2） 投标函 （3） 投标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 （4）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5）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6）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7）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法律限制性规定的声明函 （10）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声明 （11） 对于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条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提供《中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小企业声明函》 （12）　对于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第一条要求能够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3）　对于监狱或戒毒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4）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15）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16）　类似业绩一览表 （17）　服务方案、服务人员等的详细描述 （18）　有助于提高投标竞争性的其他资料
8	0	**样品：☑不要求提供**
9	0	**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0	0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以人民币元为计价单位。 （2）对所提供的服务进行报价，该报价必须包括投标人提供相关服务所包括的所有人力成本、操作成本、管理费用、增值税和其他全部税费。
11	0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 **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日
12	0	**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 60000 元；其有效期应至少能覆盖投标有效期（即其有效期的起始时间应不晚于投标截止日，其有效期的届满日应不早于投标有效期的届满之日）；其收退规定见**投标人须知**附件 1《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投标人代表请注意提醒贵单位财务人员，在投标保证金的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示例：“投标保证金：2606086001”）。**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采用转账或电汇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转账凭证扫描件。 采用票据或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票据或保函扫描件，且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票据或保函纸质正本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电子保函通过系统提交无需寄送）。
13	0	**投标有效期：**90 天
14	0	**投标文件的形式、份数：** （1）电子采购平台：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 （2）签署要求：**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经签字盖章后的正本投标文件，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未按要求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均为无效投标！** （3）纸型投标文件： ☑需要 份数：正本 1 套、副本 4 套 邮寄时间要求：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送达 邮寄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4 楼 接收人及联系方式：张靖姝，13817557633
15	0	**小签要求：☑无需小签**
16	0	**投标方式：** 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同时按要求递交纸型投标文件。 **纸型投标文件外包装应标记的内容：** *“项目名称：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项目编号：2606086001*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在 2026 年 11 月 26 日 9:30 时（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04-3 会议室”*
17	0	**投标截止期：**2026 年 11 月 26 日 9:30 时（北京时间）
18	0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按《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 号）的相关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http://www.zfcg.sh.gov.cn，下同）开标大厅进行。投标人可以远程操作参与线上开标，也可委派投标人代表到上海市延安西路 358 号美丽园大厦 1904-3 会议室现场操作参与线上开标。
19	0	**资格审查：** **当投标人存在下列任一情况时，将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1） 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投标邀请书**和**投标人须知**第 0 条中列明的对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包括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文件（含纸型和电子文件）的签署、盖章情况不符合**投标人须知**第 0 条的规定（包括当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时，未提交格式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要求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3） 投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第 0 条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形式和有效期等不符合要求）； （4） 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短于**投标人须知**第 0 条的规定； （5） 投标报价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可能列明的最高限价（含可能有的分项最高限价），或者在未规定最高限价的情况下超过了本项目**投标邀请书**中列明的采购预算（含可能有的分项预算）； （6） 投标人针对同一包件（当不分包件时指同一采购项目）提供了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对任一报价项提出了可选择的报价（除招标文件允许投备选方案外）；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0	**合同签订方式：**中标人与招标人除签订纸质合同外，还应同时在上海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上签订电子合同。
21	0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次招标的招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支付标准以中标通知书中列明的中标金额为准，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所规定的服务类招标收费标准下浮百分之四十（40%）计算（如投标人不清楚上述收费规定，可向招标代理机构咨询）；支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十四（14）天内。 **中标人代表请注意提醒贵单位财务人员，在招标服务费的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招标服务费：项目编号”（示例：“招标服务费：2606086001”）。**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22	0	**其他说明：** **1、合同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并通过工艺设计评审、且收到由银行出具的合同履约保函（合同总金额 10%）后，甲方 30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 第二次付款：完成全部任务，验收合格，且收到乙方提供的全额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项目及服务的采购。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项和第 2 项。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邀请书**），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邀请书。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邀请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邀请书。

如果本次招标要求或允许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参与投标，则整个投标联合体将被视为一个投标人，且组成投标联合体的牵头人及其他各成员应满足投标邀请书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当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组成投标联合体时，除须提交联合体各方各自的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应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一份“联合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指定联合体的牵头人，阐明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声明联合体各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将承担各自独立和相互连带的责任。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项目，还应明确声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金额或在投标总价中的占比（应满足资格要求规定的比例），且组成联合体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和分工应与各自的特长、专业工作经验和资质等级允许承担的工作范围（若有时）相适应；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文件，对联合体的每一成员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联合体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且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

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也不得同时加入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的投标，如有违反，全部相关联合体及相关投标人的投标均将被判定为无效；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联合协议”中分工承担该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确定整个联合体该专业的资质等级。

如果本次招标要求或允许投标人将采购项目向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分包，则投标人除应满足投标邀请书所列明的相关资格要求并提交相关证明文件外，还应随投标文件提交一份“分包意向协议”，该协议中应明确分包对象及其中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担的合同金额或在投标总价中的占比（应满足资格要求规定的比例），且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要求或允许分包的具体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 项。

法律限制性规定：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投标人应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要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促进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或本项目中的部分采购包）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以及本项目（或本项目中的部分采购包）的采购预算见投标邀请书。

对于不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采购人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将合同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见投标邀请书。如果中标，上述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将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与采购合同一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对于未采用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措施的项目（或采购包），有关对小

微企业的价格扣除比例见评标办法。
依据财库〔2020〕46 号文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企业。
本项目（或本项目中的部分采购包）对中小微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若有时）见合同条款。
本项目（或本项目中的各采购包）所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邀请书。

进口产品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认定为进口产品。
采购需求中未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视为拒绝进口产品参加。
如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按《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和《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的规定执行。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本国产品标准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且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以及对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财政部将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通知》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以及对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以及对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在中国境内生产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

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其中，“在中国境内生产”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不包括贴牌、简单的上漆、磨光、分装等细微操作。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本项目是否适用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4 项。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详见评标办法。

现场踏勘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踏勘以及相关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 项。

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充分了解评估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对项目可能产生的影响；未在规定时间进行踏勘的，招标人不再另行组织。无论是否参加现场踏勘，一旦中标，投标人均须承担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可能导致的相应履约风险与责任，招标人不接受额外补偿或延长履约期限等要求。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保密和披露

除配合国家有关部门调查、审计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披露情形外，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不得泄露或透露招标投标过程中应当保密的信息，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章节、条款、格式、图样、附表和附件。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属于投标人的风险。根据评标办法的规定，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6 项规定的截止时间前按规定的方式以书面形式发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在该截止时间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提问题及答复，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在原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并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从规定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是本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了修改通知。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按本须知第 0 条发出书面通知时间距离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也可根据项目需要，自行决定推迟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

投标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原文为外文的资料必须附有翻译准确的中文译本，存在差异或矛盾时以中文译本为准；但对于原文为外文的证书或证明类文件，必要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符合公检法系统翻译要求的翻译机构出具的中文翻译件。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至少包括下列内容，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

投标函；

投标报价表及分项报价表；

投标保证金（若有要求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项。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投标人的备选标不予考虑。

投标报价

投标人应综合考虑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进行报价。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所附的格式完整地填写投标报价表。

每一报价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本须知允许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投标报价应与投标文件的响应和陈述一致，报价不得存在缺漏，否则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若投标人未按分项报价要求拆分明细报价，除“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或“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明确说明偏离外，将被认为已包含在其上一级报价项中，不作为缺漏项处理，但可能导致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作出不利的评价。

随机备品、备件作为标准交付物，其报价无论是否单列均应包含在投

标总价中，否则按缺漏项处理。
投标人在其服务内容中如有超出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的附加、辅助或额外的服务等，不论其是否标明分项价格，在计算评标价时一律不予扣除。除非投标人在其“投标函”和“投标报价汇总表”中对这一部分价格作出了明确申明，且在唱标时和开标记录中已扣除了这部分价格。
投标报价表中的价格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的规定进行填写。
投标人按照要求分项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委员会评标。在任何情况下，分项报价方式并不限制招标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除合同条款另有规定外，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于本项目合格投标人资格条件中提及的与单位或个人相关的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文件中直接提供相关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也可以提供可以查询到相关资质或资格信息的有关官方网站的网址（必须保证此类查询无需任何费用，也无需事先办理注册或认证等手续）；如果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既未提供上述资质或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也未提供可供查询的官方网站的网址，则将视为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的信用情况将以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1 项规定的时间和渠道查得的信息为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采取网页截图或下载信用报告等方式留存，并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证明服务合格性的文件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 项要求提交有关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样和数据），证明其按合同要求提供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并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证明文件应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凡是投标文件的商务或技术部分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必须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或“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中予以反映，否则在中标后一律不予考虑。但在评标时，如果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之外发现上述负偏离的，则将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估。

如果招标人在采购需求中给出了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或者参照的品牌及型号，则它们仅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的工艺、材料、标准、品牌和（或）型号等，但这种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采购需求中的相关要求。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遭因投标人（或投标联合体任一成员，下同）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除按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不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0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当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投标人在其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者恶意串通；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

根据本须知第 0 条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根据**本须知**第 0 条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若**合同条款**有约定）。

投标有效期

从本须知第 0 条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人的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所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的投标而被判为无效。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后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除非另有说明，凡第六章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的，应按规定格式编写；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拟。

投标文件的形式和份数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

当采用纸型投标时，应符合下列要求：

每套投标文件均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或电子版文件和纸型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型正本文件为准。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使用打印机打印或用不能轻易擦去且不易褪色的材料书写，投标文件的副本也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不论是书写、打印或复印，均应做到清晰、整洁、规范。

凡招标文件的投标格式中要求投标人代表签名和加盖公章之处，在正本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均应由单位负责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签字和加盖投标人的单位公章（如果投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之处投标人加盖的是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则必须同时提供加盖了公章的声明函，声明所加盖的投标专用章等其他印章与其单位公章具有同等效力，否则不予认可）。授权代表签字时，须在投标文件中加附“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是否需要小签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之处确需要手工修改或补充，则必须由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或补充之处签字和盖章。

当采用电子投标时，应符合下列要求：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应为原件扫描件，投标人应保证内容清晰可辨。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电子采购平台要求将电子投标文件转换成符合要求的格式，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名和盖章。

当要求投标人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基础上在电子采购平台或投标工具的价格填报栏中直接填报价格时，上述投标文件及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应保证相关内容间的一致性。如果在资格审查、评标或签署合同时发现某一投标人所提交上述文件或报价的内容存在不一致时，除有明确规定之外，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都将按不利于该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之外另行提交纸型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保证纸型投标文件的内容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完全一致。

四、投标

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所规定的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纸型方式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操作：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副本和电子文件载体密封包装。

外包装应写明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中注明的投标服务名称、项目编号，以及投标人的名称和地址，以便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期之前被要求撤回、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时，能原封退回；

“在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_时（北京时间）（填入投标截止期）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期之前送达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中规定的地址。若采用邮寄或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在途时间，且应要求物流公司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本人签收。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若采用资格预审方式），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如果仅单独提交的投标声明未按规定密封，则只拒收投标声明，原投标文件仍将受理）。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将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采用邮寄或快递方式，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的本人签收只作为送达证明，不作为密封情况的证明；物流公司代为签收等非本人签收不作为送达依据）。

无论签收前后，如果投标文件外包装未按上述第（2）款的要求加写标注导致投标文件被提前启封，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下列规定进行操作：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期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平台将向投标人发送递交回执。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投标截止期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

如果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按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延后了投标截止期，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之间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后至新的截止期。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在投标截止期之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签署。

投标文件的修改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0 条和第 0 条的规定进行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当采用纸型投标时，应在外包装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当采用电子

投标时，应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规程进行修改（撤回并重新上传修改的投标文件）。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从投标截止期起至投标人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届满，投标人不得撤销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与评标

开标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纸型方式提交投标文件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人可委派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按照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提交了可接受“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启封。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报价变更声明、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变更声明才能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若投标函或报价汇总表明确载明了最终报价或优惠报价，将以此为准宣读并记录投标价格；投标函或报价汇总表未明确载明最终报价或优惠报价，且两处报价存在不一致的，开标时按投标函宣读投标价格并记录不一致的情况（投标函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按大写金额宣读），评标时按评标办法的规定检查计算错误并确认投标价格。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应包括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投标人代表应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当投标人不派代表参加开标会时，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当要求投标人通过电子采购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开标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均应按时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

开标时间到达后，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解密时限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限结束后，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如已解密但因投标人原因无法正常打开的视为投标无效，相关责任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开标成功后，电子采购平台将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生成开标记录

开标记录生成后，投标人应及时检查开标记录的数据是否与其投标文件一致，并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所规定的开标签名时限内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

骤对开标结果和过程进行确认和签名。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确认并签名的视为其认可开标结果和过程。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9 项。已进行资格预审的，除投标人发生影响其资格条件或者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重大变化外，不再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资格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如果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其投标将被直接判为无效，不再进入后续评标程序。
如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家，本项目将直接发布评标结果公告（或废标公告），不再启动评标程序。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方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或）评标委员会的评委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判为无效。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或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有效的投标文件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将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所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

六、中标与合同

定标

招标人或经招标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签订合同

中标人应当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三十（30）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签订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0 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除不可抗力外，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不向其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人未在法律规定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除招标人原因之外），或者拒绝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合同均视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履约保证金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且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提交的，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七、其他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是否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1 项。

终止招标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或者被邀请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询问和质疑

如投标人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如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质疑期限内，以符合要求的书面形式向投标邀请书中注明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全部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

法律责任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未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投标人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评审阶段资格发生重大变化，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未依照本须知第 0 条的规定通知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无效。

其他规定

适用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

附件 1：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操作须知

接收投标保证金的银行账户信息

通过境内账户用人民币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账号：**215080920510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联行号：**308290003191**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投标人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钞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应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的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对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均具有约束力。

当投标人用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保函的格式应采用招标文件中所附的“投标保证金保函格式”；保函的申请人应为投标人或本须知第错误!未找到引用源。**条所述的被授权人，保函受益人应为招标人。保函不单独提供投标保证金收据。**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将相应款项直接付至本须知**第 0 条指定的账户，并作如下备注：**

在汇款附言中请务必注明：“投标保证金：项目编号”；

联合体多方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还应注明联合体牵头人简称。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应当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导致保证金到账滞后风险（如异地、跨行到账延迟，汇款有误等情况），投标人须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尽早安排好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时间以接收保证金开户银行推送的到账时间为准。

当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收到投标保证金后的次日北京时间 13 时前，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联系人邮箱发送保证金电子收据，请注意查收。

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形式、金额、到账时间、有效期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对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在具备“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后，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按原路退还，请注意查收退款邮件（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登记的联系人邮箱）和退款。如未及时收到退款，请与我司项目负责人联系。

如招标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经中标人同意后招标代理机构可在向其退款时扣除相应服务费并同时开具发票。

对采用转账、电汇等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还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利率向投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投标人应按退款邮件注明的利息金额提供发票，招标代理机构收到发票后予以支付。投标人未提供的，视同投标人放弃相关权利。

对采用保函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将只根据投标人的要求退还保函正本，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利息。

其他

本须知如被具体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所引用，即成为该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组成部分。如投标人欲对本须知中的相关内容作进一步咨询，可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也可打电话向招标文件中列明的招标代理机构的项目负责人咨询。

对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非招标采购项目，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交保证金（或者称为谈判响应保证金、磋商保证金、报价保证金或比选保证金等），一旦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询价文件或比选文件等采购文件中引用了本须知，就表示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提交和退还的规定将同样适用于对应的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或比选等采购项目。此时，本须知中的“招标文件”应理解为“采购文件（也可分别理解为“谈判文件”、“磋商文件”、“询价通知书”或“比选文件”等）；“投标人”应理解为参加谈判、磋商或报价的“供应商”；“投标文件”应理解为“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投标保证金”应理解为“保证金”（也可理解为“响应保证金”或“报价保证金”等）；“评标委员会”应理解为“评审委员会”（也可理解为“谈判小组”、“磋商小组”、“询价小组”或“比选小组”等）；“评标”应理解为“评审”；“中标”应理解为“成交”。

附件 2：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承诺

为了加强公司的廉政建设，规范从业人员的代理行为，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确保公司代理的各类项目均能依法、合规地进行操作，防止出现违法、违纪行为，特此制定本廉洁自律承诺。

本廉洁自律承诺将在公司代理的每个招标或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或采购文件中予以公布，以接受招投标或采购活动有关当事人（包括监管部门、招标人、评标专家、投标人、供应商等，下同）的监督。

公司所有从业人员在招标及采购代理工作中须自觉遵守下列规定：

不索取或接受招标人、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馈赠的现金、礼品、礼物、有价证券及其它财物等，无法拒绝的一律上缴。

不要求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报销应由个人或公司支付的各类费用。

不接受投标人、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安排的宴请、旅游、娱乐或其他有悖于法律规定和职业道德的各种活动。

除招标人之外，在投标截止期（或者提交响应文件或应选文件的截止期）之前不对外泄露潜在投标人或供应商的名称及数量；除依法公示评标结果或发出有关通知之外，不对外泄露资格审查及评标情况，保守有关当事人的商业秘密。

不与招标人或投标人串通，搞虚假招标，或者协助投标人、供应商作假、作弊、串标、陪标或围标等。

除支付合理评审费之外，不向评标或评审专家提供其他财物或好处，不影响或干扰他们独立、客观和公正地履行评标或评审职责。

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自觉接受有关当事人及社会的监督。

积极配合有关监管部门采取的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调查和处理。

如公司人员有违反上述规定行为，有关当事人均可向公司反映，或直接向有关监管部门或纪检、监察部门举报。

公司监督电话：021-62478313，传真：021-62791616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分 目 录

1 评标依据.....34
2 人员及职责.....34
3 评标要求.....34
4 评标细则.....36
5 定标.....40

评标办法

评审依据

本项目的评审依据如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 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2017〕第 87 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 号）；

《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评审工作管理办法》（沪财发〔2018〕2 号）；

《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本国产品标准及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沪财采〔2026〕10 号）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人员及职责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从上海市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评委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对于采购预算在一千万元以上或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项目，评标委员会由七人以上单数组成。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的组长由全体成员推举产生，与其他成员享有同等权利，负责主持评标工作，汇总各成员意见并起草评审报告。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评标要求

总体要求

整个评标工作应符合下列总要求：

严格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应接受依法实施的监督。

回避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评审活动开始前主动提出回避，不得担任评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不是以采购人代表的身份参与本单位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除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的项目之外）；

与本项目有关的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人员。

评标纪律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收受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澄清的除外；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1）至（8）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工作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在开展评标工作时应遵守以下工作守则：

严格遵守评审时间，不得迟到早退；

遵守评标现场管理规定，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交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充分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认真阅读所有投标文件。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接受投标人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澄清，不接受投标人主动作出的澄清；

按照评标工作流程，客观、公正、审慎地依法独立评标，并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对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要求公正评分，避免评分畸高、畸低；

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按照规定格式填写客观明确的评审意见，并签署评标报告，评审意见应与个人打分一致。

保密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及其他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都必须严格保守有关秘密，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参与本项目评标工作的其他人员应按诚实、信用和勤勉的原则完成评标委员会交办的事务性工作，并主动接受评标委员会的监督。

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本项目评标工作的其他人员如果违反上述第 0 条至第 0 条的规定，将按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评标细则

评标步骤

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将按下列步骤进行：

初步评审；

详细评审；

推荐中标候选人。

初步评审

报价检查

投标报价前后不一致，按下列规定的顺序修正，并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确认：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按前款规定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其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后续的详细评审：

按照本办法第 0 条的规定，投标人对于修正后的报价不予书面确认的。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根据财库〔2026〕2 号文件的规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

目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不能证明其投标服务能够满足相关要求。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包括在采购需求、合同条款中明确的主要技术要求、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包括但不限于：

未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

增加招标人的责任范围，或者减少中标人的义务。

对于采购需求中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的附件）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未提供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评标委员会应予废标（招标失败），并出具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的论证意见。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可以协助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进行核价，对相关投标信息进行汇总，但相关协助不能免除或减轻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当承担的评审责任。

详细评审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标准

针对表 1 所列的各项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并给出相应的评分。

表1　各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评分标准及满分值一览表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标准	满分值
价格	投标价格（客观分）	价格评审的基础为按评标办法的规定进行价格修正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调整后的价格。 调整后的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本项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调整后的价格）×30	30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客观分）	*类似业绩：根据投标人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进行打分，须提供合同及技术规格说明书的关键页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
		1）具有超净环境（达到 ISO4）安装相关业绩经历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2）具有超高真空设备（漏率≤1.0×10^{-10}Pa.m³/s））安装相关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3）具有液氦低温设备（达到 4k 温度）安装相关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4）具有精密机械相关安装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技术部分	指标响应（客观分）	标（“*”指标）是必须满足的指标，如不满足将判定投标无效，其他指标如不满足，每项扣 1 分，满分 5 分，扣完为止。	5
	技术方案（主观分）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投标人应当针对下述所列的各项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设置专节进行详细的响应性说明，说明内容完整具体且经评委评审认为具有针对性和适用性的，得对应内容的****满分****；如果作出的响应性说明内容有部分缺漏，或者存在少许不合理或不适用之处，或者只是在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基础上作了类似“无偏离”、“响应”等仅是承诺满足的简短申明的，则对应要求只****得第二档分数****；如果投标人没有设置专节进行针对性说明的，或者作出的说明属于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服务要求中相关内容，或者经评委评审后被认定为明显不合理或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的，则对应内容****不得分****。*	--
		技术方案——评审内容： 1） 详细的模组内腔串部件超净安装方案；（6 分，3 分，0 分）	6
		2） 详细的模组及冷质量准直方案；（6 分，3 分，0 分）	6
		3） 详细的模组低温系统管线安装与检测方案；（6 分，3 分，0 分）	6
		4） 详细的模组内部各类传感器等线缆安装检测方案；（5 分，3 分，0 分）	5
		5） 详细的耦合器热端安装方案；（6 分，3 分，0 分）	6
		6） 详细的模组吊装、室外运输方案。（4 分，2 分，0 分）	4
	安全文明施工（主观分）	针对本项目要求，提出具体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措施。 施工措施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且具有完整的保证措施的得 4 分；施工措施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的得 2 分；未提供施工措施说明，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完全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4
	质量控制（主观分）	对本项目主要工序提出有针对性的质量管理组织措施，及原材料、工艺、检测手段的质量保证措施，提供确保批量组装工艺和检测工艺稳定性，可重复性和一致性的质保措施(人，机，料，法，环）方案。 方案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4 分；方案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仅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难以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不得分。	4

类别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及标准	满分值
	现场安全应急预案（主观分）	针对本项目要求，提出具体的现场安全应急预案分析及应对措施。 应急预案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4 分；应急预案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仅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应急预案说明，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难以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不得分。	4

注：1. 对于未采用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措施的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服务给予评标价格扣除，价格扣除的比例为 10%。享受价格扣除的前提条件是小微企业与任一大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与任一大企业之间不能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小微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为此，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格式符合财库〔2020〕46 号文附 1 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正本），且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对声明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作出认定。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格式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正本）；在评标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将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如投标人为监狱或戒毒企业，须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或戒毒企业的证明文件；在评标时监狱或戒毒企业将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执行上述支持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相同政策。但当任一投标人同时满足支持小微企业、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支持监狱或戒毒企业这三项政策中任意两项以上时，将只能享受一次评审价格扣除比例最大的价格评审优惠。

2. 凡涉及技术指标的要求，**技术要求**中每一个指标算作一项；对不涉及技术指标的要求，**技术要求**中有编号或标志的任一最低层条款均算作一项。

3.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技术要求**中所有规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规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规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4. 投标人针对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各项技术要求的响应不得弄虚作假。投标人中标之后，如果其实际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或状态达不到其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值或水平时，招标人将向有关监管部门报告其弄虚作假行为，有关监管部门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对其作出处罚；同时该投标人还应就其每一项达不到承诺值或承诺水平的技术指标或要求向招标人支付合同价格 10%的违约赔偿，且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5. 对于**技术要求**中的任意一项技术要求，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此要求有应答，但经评委评审后认定该投标人的应答与招标文件的要求不符，则应在《评审意见表》中对此加以说明。

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对其各项评审因素的合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发现下列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并在评标

报告中记载：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前三名投标人作为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出现评审得分相同的，将依次按下列步骤决定相互间的排序：

相关投标人的评标价格低者排序在前。

由评标委员会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投票决定。

定标

本项目由招标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统一合同编码：**[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登记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2003 版)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委托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甲方）

受托人：**[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乙方）

签订地点：上海 省（市） 浦东新 区（县）

签订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上 海 市 科 学 技 术 委 员 会

上 海 市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局

服务（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项目技术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双方责任

1.1 甲方责任

1)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图纸；**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流程与技术要求。
2) 制定各项专业技术的详细操作规程。
3) 提供大型工装和专用设备。
4)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总体工作计划。
5) 负责专业工种技术培训。
6) 审核乙方人员配置、工艺流程和实施计划。
7) 全过程指导**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并进行质量跟踪。
8) 验收。

1.2 乙方责任

1) 完成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
2) 提交项目组织及管理计划、质量保证计划。
3) 编制**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艺方案和进度计划，并提交审核。
4) 按照双线流水模式进行人员配置。特种作业人员需持有相应操作证书。
5) 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种规章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
6) 必须服从甲方指定部门或人员的工作安排、调动。
7) 每月提交月报，每套模组总装完成后需提供合格证。

8） 配合甲方人员处理突发故障或事件。

9） 定期听取甲方关于技术人员的工作情况评价，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出现的问题。

10）负责乙方所有人员的人事管理和法制、安全教育，对人员在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人员进入张衡路 239 号园区后，除了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外，还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明确要求每一个施工人员必须遵循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各项规章制度，熟记施工的各项注意事项和本工艺要求，确保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和设备安全。按甲方规定，进入辐射监督区域，须佩戴个人剂量计；未经过辐射防护培训人员不得在辐射控制区内作业。

11）须提供现场安全应急预案。

12）需提供人员稳定方案，或者人员流失时进度保证方案。

表1 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序号	文件名称	内容要求	提交时期

2. 进度计划

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3. 风险责任

本项目的总装技术风险由乙方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技术风险由乙方承担，因为业主原因造成的风险，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4. 质量保证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合同验收之日起壹年。

在保证期内，当超导加速模组出现运行问题时，乙方应协助甲方调查与分析问题的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积极提供技术指导。若属乙方责任，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在最短时间内，使系统恢复正常工作。因此而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等由乙方承担。

甲方存在任何有关超导加速模组总装的技术疑问，乙方将及时、积极地提供技术指导。

保证期后模组性能出现问题，乙方提供优惠的有偿服务。

服务（3）

5．知识产权与技术资料所有权

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完成的技术成果与技术资料核心技术归甲方所有。

6．技术保密

双方在合作期向对方提供的相关技术材料及信息在没有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扩散或转移。本条中的第三方是指任何自然人、企业或其分支机构、代理、组织或其他实体。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在 甲方指定地点 （地点）履行。

参考国家法定工作时间，在总作量范围内甲方有需求时可协商加班，周六、周日及平时加班费用已入合同总金额。

2.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乙方派出人员在甲方技术培训后进行模组总装，听从甲方工作安排。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服务报酬或培训报酬大写）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二）支付方式（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服务（4）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按时支付合同款，工期顺延。

（二）违反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对甲方造成实际损失。

（三）其它：

本合同履行中，合同双方的一方发生违约情况，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应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一） 种方式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上海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③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服务（5）

八、※其他（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等）：

合同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服务（6）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_1]（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电　　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1]（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2]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签章）			
	法定代表人性别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电　　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帐　　号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中介方	单位名称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填　表　说　明（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区、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合同的，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合同，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属技术培训合同，此条款填写培训所需必要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以及当事人各方应当约定提供和管理有关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七、其它：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经办人:　　(签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若对上述所有合同条款有偏离的，应当在“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中列明，否则在中标后将不予考虑。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服务需求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1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1）服务范围：涵盖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包括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含 20 坑次垂测组装、拆卸和 60 腔次 HPR）；大厅内模组组装设施维护以及批量工位现场安装、调试。 （2）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 2027.03.31。 （3）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项目现场：甲方指定地点（上海浦东）

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本技术要求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欲采购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要求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国际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技术要求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技术要求为准。

1.2 本技术要求中指定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品牌或型号（若有时）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工艺、材料、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优于本技术要求的要求。

1.3 除有特殊说明之外，本技术要求中所有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均应理解为是招标人可接受的最低要求。也即，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小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上限值或最大允许范围；当对应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是越大越好时，则指定的具体技术参数或参数范围应理解为是下限值或最小允许范围。

1.4 本技术要求中所有带“*”号的要求均为主要技术要求，投标人除了在投标文件中应对这此要求作出响应外，还须按要求（若有时）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未对任意一项重要技术要求作出响应，或者未按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2 技术要求

本项目服务内容及具体要求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
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
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2026.9.14

上海科技大学

1 引言

超导加速模组（简称模组）是 SHINE 超导加速器中的主要设备，每套模组由 8-超导腔，8-耦合器，8-调谐器，1-低温 BPM，1-超导磁铁，1-低温恒温器系统，1-模组支撑系统，1-线缆系统组成。模组总长 12 米，直径 1 米，重 8.5 吨，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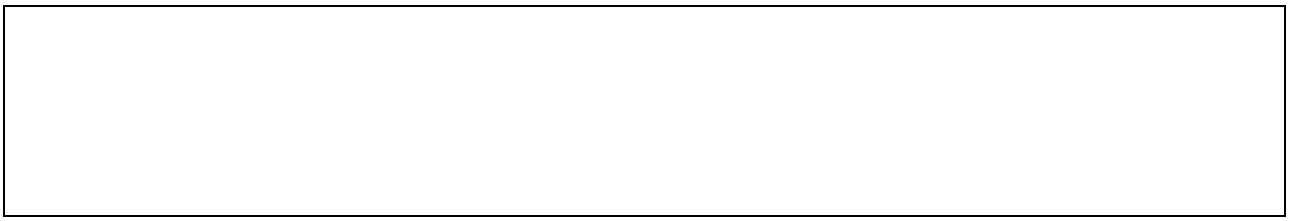

超导加速模组三维设计图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是集低温技术、超高真空、超高洁净、精密准直等于一体的多功能、高要求、高挑战的高技术集成工作。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包括元件组装前检测、超净间元件组装与测试、设备集成及精密准直和相关电气工艺流程实施等内容。

超导加速模组所属各设备、部件在供应商处完成加工制造后，运至 SHINE 园区进行总装。在 SHINE 园区建设有一个 3000 平方米的总装测试车间，配置有超净间、多功能测试工作站、超流氦低温系统、超导腔垂直测试和模组水平测试系统等基础设施，具备模组批量的集成与测试条件能力。经过多次模组组装，相关工艺技术趋于成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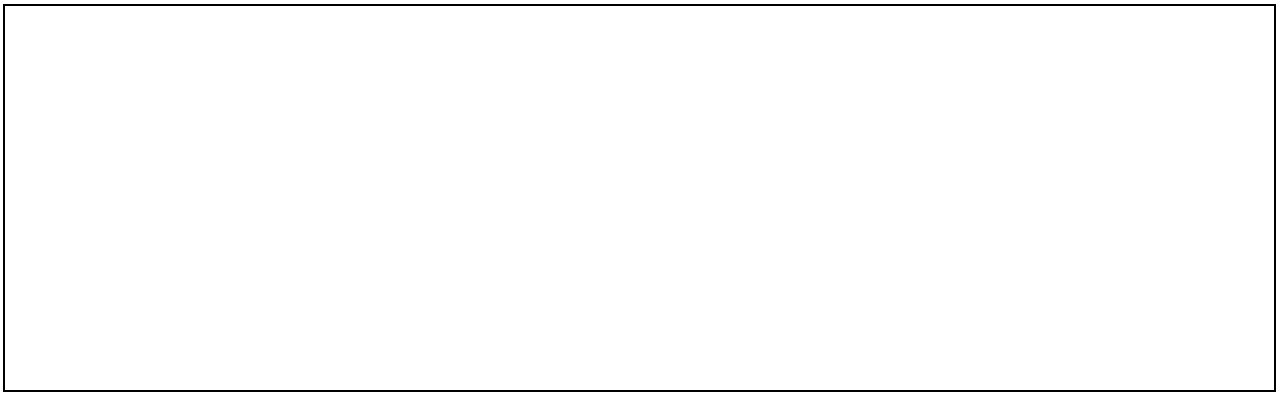

总装测试车间总图

2 涵盖范围

本说明书涵盖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包括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含 20 坑次垂测组装、拆卸和 60 腔次 HPR）；大厅内模组组装设施维护以及批量工位现场安装、调试。

3 工作内容

3.1 工作内容

乙方根据本技术规格要求和相关技术文件完成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包括机械类与电气类安装、调试，以及相关测试工作。乙方应完成但不局限于如下具体工作：

1) 根据洁净间元件组装技术规范与要求，完成洁净间内超导腔组件表面处理及其周围元件组装、超导腔垂测组装以及超导腔串组装与检测工作；
2) 根据工艺文件要求，完成模组元件与设备集成与检测，包括机械、准直、真空、低温、电气等工作；
3) 损坏工装补充制造（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提供模组总装所需工具及材料；
4) 大厅内总装相关设施日常维护，保证设施正常运行；
5) 协助完成模组批量组装工装现场安装、调试；
6) 协助完成高频、机械、真空、低温、磁铁等相关设备到货检查工作；
7) 从事业主安排的类似工作。
8) ※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提供的仪器、机具、周转材料及其他设施。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甲方的仪器及配件、设备和其他相关物品有损坏，则对仪器及配件、设备和其他相关物品进行维修，维修不好的进行重新购置或照价赔偿。
9) 详见后续列表。

除由甲方提供的大型工装设备，现场安装所需要的水、电、吊车、设备存放场地外，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所需材料及工具、运输、吊装、安装就位、调试、验收以及人员食宿、交通等其他所需要费用全部包括在投标价格内。

3.2 双方责任

3.2.1 甲方责任

1)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图纸；**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流程与技术要求。
2) 制定各项专业技术的详细操作规程。
3) 提供大型工装和专用设备。
4)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总体工作计划。
5) 负责专业工种技术培训。
6) 审核乙方人员配置、工艺流程和实施计划。
7) 全过程指导**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并进行质量跟踪。
8) 验收。

3.2.2 乙方责任

1) 完成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
2) 提交项目组织及管理计划、质量保证计划。
3) 编制**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艺方案和进度计划，并提交审核。
4) ***按照双线流水模式进行人员配置。特种作业人员需持有相应操作证书。**

5） 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种规章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

6） 必须服从甲方指定部门或人员的工作安排、调动。

7） 每月提交月报，每套模组总装完成后需提供合格证。

8） 配合甲方人员处理突发故障或事件。

9） 定期听取甲方关于技术人员的工作情况评价，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出现的问题。

10） 负责乙方所有人员的人事管理和法制、安全教育，对人员在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人员进入张衡路 239 号园区后，除了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外，还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明确要求每一个施工人员必须遵循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各项规章制度，熟记施工的各项注意事项和本工艺要求，确保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和设备安全。按甲方规定，进入辐射监督区域，须佩戴个人剂量计；未经过辐射防护培训人员不得在辐射控制区内作业。

11) *须提供现场安全应急预案。

12) *需提供人员稳定方案，或者人员流失时进度保证方案。

4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基本工作流程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整个过程是连续的，需要各个部分紧密协作。主要分成三个工作组，八个工作站。

（1）工作组一：到货检验

- 设备到货检验工作站

（2）工作组二：超净组装

- 垂测工作站
- 超导腔串组装工作站

（3）工作组三：超净间外组装

- 冷质量与腔串组装工作站
- 超导腔串准直工作站
- 冷质量与真空外壳组装工作站
- 恒温器外围元件安装工作站
- 水平测试组装工作站

4.1 设备到货检验工作站

根据各设备所属系统要求，完成设备到货检查。包括机械尺寸、真空指标、设备标定尺寸检查等。

4.2 垂测工作站

完成超导腔垂测前安装以及垂测后拆除，具体步骤如下表。垂测不合格，腔需进行 HPR 处理，之后重复腔垂测流程。

1) 超导腔开箱；

2) 腔高次模调谐；

6) 氦气置换（3 次）和纯度测试；

7) 垂测拆除；

3) 腔垂测组装；
4) 垂测坑组装；
5) 杜瓦洁净度处理；
8) HPR（慢充，清洗，慢抽）

4.3 超导腔串组装工作站

超净间内工作因其特殊性，在工作开展之前甲方将对拟进入超净间的人员进行培训和确认，要求拟进入超净间内人员固定，年龄 45 岁以下，有相关洁净操作经验。

主要完成 8 个超导腔、1 个下游门阀、超导铁真空室、BPM 组件、1 个上游门阀、8 个耦合器冷端、9 个腔间波纹管在超净间内的组装。已方遵照甲方制定的超净间操作规范并严格执行，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1) 万级间至超净间搬运
2) 腔外表面清洗；
3) 腔串工装拆卸清洁；
4) 工装组装；
5) BPM 清洗、组装；
6) 腔与工装组装调节；
7) 耦合器组装
8) 腔串组装
9) 角阀清洗、检漏；
10)耦合器冷端表面清洁；

超净间腔串组装示意图

4.4 冷质量与腔串组装工作站

1) 腔串准直：精度±0.5mm；
2) 四极铁组装；
3) 两相管安装检漏；
4) 传感器预制以及标定；
5) 传感器组装；
6) 腔体绝热层安装；
7) 磁屏蔽安装；
8) 冷质量与腔串对接；
9) 氦回系统安装检漏；
10)磁铁电流引线和 2K 热锚安装；
11)腔串工装拆除

冷质量与腔串组装示意图

4.5 超导腔串准直工作站

1） 冷质量转移及耦合器冷屏安装；
2） 冷质量准直；
3） 调谐器安装；
4） 四极铁热锚安装接线；
5） 传感器安装；
6） 腔高次模调谐；
7） 腔体两端磁屏蔽安装；
8） 第三工作区检查；
9） 下冷屏安装

4.6 冷质量与真空外壳组装工作站

1）恒温器外壳就位；
2）冷质量就位；
3）绝热层裁剪、安装；
4）冷质量与真空外壳嵌套；
5）模组准直以及标定

冷质量与真空外壳组装示意图

4.7 恒温器外围元件安装工作站

1）模组转移后调平；
2）耦合器热端安装；
3）电气法兰安装；
4）低温阀到货开关测试；
5）低温阀门焊接；
6）4K、45K 低温管道回路连接并检漏；
7）低温管路洁净度检查；
8）腔串抽真空；
9）耦合器真空系统安装；
10）束流外接系统安装并检漏；
11）耦合器波导电机安装调试；
12）恒温器检漏；
13）第五工作区完成检查

4.8 水平测试组装工作站

1) 模组在隧道内部准直；
2) 低温管线连接并清洁度吹扫检查，整体检漏；
3) 安装 FEEDCAP 低温封头，恒温器检漏；
4) 氦气置换（3 次）和纯度测试；
5) 波导安装；外部接线。
6) 模组拆除-线缆、波导、封头拆除，运出隧道，运输前准备。

5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主要技术指标

（1） 高频

超导腔的洁净装配时，包括腔串、高功率耦合器冷端，腔间波纹管等超净间操作满足 ISO 4 要求；遵

循甲方制定的超净间操作规范。高功率耦合器室温端的安装，严格遵循甲方制定的操作规程；高频性能的测试，遵循高频测试测量技术要求，具备主要高频设备仪器的操作技能。

（2） 真空操作规范

真空件安装操作需在清洁区域进行，周围无尘、无油、无烟；真空操作人员要穿着干净，鞋底、衣服上都不得有污尘、油脂；操作前将手清洗干净，拿放真空部件需戴上真空操作手套，禁止裸手或其它有油渍的物品接触真空内表面；真空部件需在专门的清洁区/间进行清洗；所有进入清洁区/间的材料和部件，应预先进行相应的清洁处理；测试、组装后若不马上对部件进行其它操作，要用铝箔包裹覆盖，法兰口应用铝箔包盖。

（3） 真空密封

***恒温器绝热真空检漏漏率≤2.0×10-10 Pa.m³ /s；**

***低温管线漏率≤1.0×10-10 Pa.m³ /s**

***束流真空总体漏率≤1.0×10-11 Pa.m³ /s**

***低温系统管线 30min 正压保压无压降；**

（4） 机械准直

***束流设备准直精度小于 0.25mm。**

不同操作区域有着不同的准直精度要求，制定不同准直方案和测量方法。

（5） 洁净组装

***对于涉及到超导腔内表面的操作，超净元件安装前须达到尺寸 0.3 微米的微粒数量 0 个/10 秒的洁净标准。**

***对于一般超净元件的操作，安装前须达到尺寸 0.3 微米的微粒数量小于 10 个/10 秒的洁净标准。**

6 技术服务地点及周期

（1）工作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239 号）。

（2）工作周期：合同签订后至 2027.03.31。参考国家法定工作时间，甲方有需求时可协商加班。

7 验收

1） 每套模组腔串组装完成后，将按照甲方质量管理规范，依据本安装设计说明书的要求，组织对安装工作进行验收。

2） 验收合格后，甲方签署验收文件，作为最终验收通过。

3） 验收不合格，乙方负责处理，直到通过验收。

8 质量控制与质保期

1） ***施工作业的人员应相对固定，不能随意调换。至少 1 名单位主管领导全职现场办公，项目经理变更需甲方批准。管理、技术人员、工位长必须经甲方认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人员。**

2) ***不允许二次转包。**

3) 乙方需在每道工序完成后，填写质量跟踪卡，经过甲方现场技术负责人及现场监理检验认可后，再进行下道工序。

4) 每套模组开始安装前，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确定关键节点并制定进度计划和质量计划，进度计划和质量计划应经甲方审核确认。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每月提交一份项目进展和质量报告。

5) 对于安装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须及时通报给甲方。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积极完成限期整改，整改结束后应进行复检，最后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之后乙方才能继续执行后续工作。

6)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艺方案应经过技术交底和培训，确认无误后乙方才能执行。对于过程中存在的风险，甲乙双方应互相沟通，提前做出评估和应对措施。

9 其他要求

1) 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批量生产前，乙方应建立稳定的人员队伍，工人具备一定的技术操作能力和理解能力，经过技术交底和培训能满足项目要求。

2) 乙方统一服装；

3) 相关特种作业操作必须有具备相关资质从业人员完成；

4) 乙方对派出人员的人身安全须全权负责。

5) 乙方人员需一专多能，可从事自身专业外的较简单工作。

6) 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完成的技术成果与技术资料归甲方所有。

7) ***现场人员应不少于 78 人，其中管理、技术人员不少于 18 人。**

模组批量总装工作量统计

分类	工作站	**工作内容**	工作量	备注
预装预检	真空	阀门（全部标定）、四极铁真空室、波纹管、耦合器真空管路（库存区）抽检**（7%）**。（检测尺寸、法兰密封面、磁导率、铜膜质量、漏率、外观等）	6 套	
	超导腔	到货检查：外观、真空检查-全检；尺寸检查-含标定（7%）	60 只	
	耦合器	1. 到货后耦合器冷端、热端真空检查； 2. 耦合器冷、热端表面擦拭清洁；	48 只	
	调谐器	非标机构：抽检装配件主尺寸（7%）	48 只	
	恒温器	1、恒温器外壳标定数据、冷质量测试数据抽检（10%） 2、导冷件到货验收：数量清点 3、电气法兰真空抽检（10%） 4、低温阀门开度试验：到货后 10%抽检	6 套	
模组组	垂测组装-1#	开箱、高次模调谐、垂测组装、垂测坑组装、杜瓦洁净度处理、氦气置换和纯度测试（1 天）；垂测拆除；HPR（慢充，清洗，慢抽）	20 坑次	HPR60 腔次

装	腔串组装	万级间或 2#厅至超净间搬运；腔外表面清洗；腔串工装拆卸清洁；工装组装；BPM 清洗、组装；腔与工装组装调节、耦合器组装、腔串组装；角阀清洗、检漏。 耦合器冷端表面清洁。	6 台次	
	2 区	腔串准直；四极铁组装；两相管安装检漏；传感器**预制**以及标定；传感器组装；腔体绝热层安装；磁屏蔽安装；冷质量与腔串对接；氦回系统安装检漏；磁铁电流引线和 2K 热锚安装；腔串工装拆除	6 台次	
	3 区	冷质量转移及耦合器冷屏及导冷组件安装；冷质量准直；调谐器安装；四极铁热锚安装接线；传感器安装（含液位传感器到货阻抗测试）；腔高次模调谐；腔体两端磁屏蔽安装；第三工作区检查；下冷屏安装	6 台次	
	4 区	恒温器外壳就位；冷质量就位；绝热层裁剪、安装；冷质量与真空外壳嵌套；模组准直以及标定	6 台次	
	5 区	模组转移后调平；耦合器热端安装；电气法兰安装；低温阀到货开关测试；低温阀门焊接；4K、45K 低温管道回路连接并检漏；低温管路洁净度检查；腔串抽真空；耦合器真空系统安装；束流外接系统安装并检漏；耦合器波导电机安装调试；恒温器检漏；第五工作区完成检查	6 台次	
	6 区-1#	模组在隧道内部准直；低温管线连接并清洁度吹扫检查，整体检漏；安装 FEEDCAP 低温封头，恒温器检漏；氦气置换和纯度测试（1 天）；波导安装；外部接线。　　模组拆除-线缆、波导、封头拆除，运出隧道，运输前准备。	6 台次	
模组运输	1#厅-2#厅	模组在 1#厅和 2#厅间的转运；	3 台次	共计 9 台次
	1#厅/2#厅-临时存储区	模组（不合格/待测）在 1#厅和 2#厅与临时存储区间的转运	6 台次	
	2#井与 1#井	模组（不合格/待测）在 2#井与 1#井区间的转运	2 台次	
	仓库-1#厅	模组零部件在仓库和模组组装大厅间的转运；	6 台次	
模组组装	工程隧道（新增）	消磁线圈绕线	6 台次	
		耦合器电机安装	48 个	

模组批量总装工作量统计				
分类	工作站	**工作内容（预装预检系统提供）**	工作量	备注
管理、	模组组装管理	现场管理（含信息化系统管理等）、现场调度、现场质管、安全员各 1。	4 人	

专业技术	专业工程师	电气、真空、机械、高频、磁卫生技术人员各 1。	5 人	
	磁卫生管理	管理以及检测、去磁（部件、工具、整机绕线）	6 台次	
	高频测试	各工作区高频测试以及 2 次腔高次模调谐	6 台次	
	环境卫生	1#、2#厅工作区域以及公共区域环境清洁	5000 平米	
	仓库管理	零部件入库、出库；到货清点，到货检查；仓库与模组组装大厅零部件运输；	4 人	
设备相关	设备维护	1、2#厅内机械组装工装维护，垂测杜瓦维护		
	工具、材料	模组组装工具采购（含超净间内外）。 各类检测仪表（电气类、压力类）、部分定量工具校检。 各类洁净材料（micro90 清洁剂、酒精、手套等）（含低温管道清洁）		
	工装	损坏工装补充；		

项目编号：260608600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注：除非另有说明，凡**本章**提供了投标文件格式的，应按规定格式编写；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拟。投标文件组成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分 目 录

评审因素索引表 66
投标函 67
投标报价汇总表 68
分项报价表 69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70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70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70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71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72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7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7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5
法律限制性规定的声明函 76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声明 77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79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83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84
类似业绩一览表 85
服务方案、服务人员等的详细描述 86
服务人员一览表 87
有助于提高投标竞争性的其他资料 88

评审因素索引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各评审因素的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	投标文件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注：因未在本表中注明评审因素所涉及的投标文件页码导致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作出不利评估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_____服务的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为：_____），现正式授权的下列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的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我方在此承诺如下：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投标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RMB _____）。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我方已详细审阅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通知（如果有的话）。在此提交投标文件即表明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上述文件中任何内容提出不明或误解的权利。

我方同意在开标日起遵循本投标文件的承诺，并在“投标人须知”第 0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对我方均具有约束力。

我方同意“投标人须知”第 0 条关于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

我方同意遵守招标文件规定的保密义务。

如果贵方有要求，我方愿意进一步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 标 报 价 汇 总 表

项目编号：2606086001　　价格单位：元

一、投标报价汇总			
投标总价（小写）			
投标总价（大写）			
二、其他开标信息			
投标保证金（明确币种、金额和单位）		服务期限	
备注			
招标人备注			
投标人备注			

注：投标人须在本表的“其他开标信息”区内填入所有开标所需的信息。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2606086001

序号	报价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合计金额（含税，人民币元）						
增值税率（%）						

注：1. 投标人所填写的任一报价项的报价均应包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与该报价项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可能有的各项税费）。

2. 投标人应明确本项目报价的增值税率。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以自然人身份投标时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所在单位名称及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与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_____（被授权人姓名）承诺，本人不存在接受不同单位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事宜的情况。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单位公章：_____

注：1. 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 单位负责人亲自签署和递交投标文件无需出具本授权书，只需提供后附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_____（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公章：_____

法人出具的承诺函

敬启者：

*（填入分支机构的名称）*是由我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该分支机构已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进行了登记。在本承诺函载明的有效期内，该分支机构参与的所有投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比选或类似竞争性活动所产生的民事责任均直接由我公司承担。

本承诺函的有效期为：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法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的单位负责人签名：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注：由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须在投标或响应文件中提供本承诺函的原件或复印件，否则将判定该分支机构的资格不符合本项目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法人直接参与投标或竞争时无需出具本授权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在此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的三年内，我方没有因违法经营而受到下列处罚：

刑事处罚；

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

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注：较大数额罚款的标准见《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的规定。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若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与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的规定在官方渠道查询结果不一致，以官方渠道查询结果为准。

法律限制性规定的声明函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未曾为招标人在本招标合同项下拟采购的服务提供设计、编制**技术要求**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如存在管理或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将列明如下：

（1）

（2）

（3）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标人的基本情况声明

名称及其他情况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和（或）注册日期：_____

主管部门：_

企业性质：_

上年末从业人数

劳动合同职工人数：_____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_____

上年末资产负债表

固定资产：_

流动资产：_

长期负债：_

短期负债：_

资产净值：_

投标人提供此类服务的历史（年数）

_____

近三年该服务提供给境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银行名称	地址
_____	_____

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码：_____
传真号码：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包括与企业建立劳动关系的职工人数和企业接受的劳务派遣用工人数），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对于上述接受联合体分工或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或分包企业中的任一中型企业之间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说明：（1）本声明函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2）本声明函所称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是指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否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采购项目涉及多个采购标的，应当逐一填报每个采购标的的承接供应商信息，每个采购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才能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分支机构受委托或被授权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设立该分支机构的企业数据进行填报，仅填报分支机构数据的声明函将不被认可。

（4）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以招标公告为准。

（5）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当准确获取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承建商、服务承接商的信息，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如存在虚假承诺的情形可视为虚假应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对于在上海市政采云平台操作的项目，供应商请勿在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上传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否则因自动公告该栏文件导致中标人商业秘密等信息泄露的，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实际以采购云平台最新的操作程序为准）。供应商在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与投标文件中，多处上传本声明函的，以投标客户端“中小企业声明函”一栏上传的作为认定依据。

附：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若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本格式。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注：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包括合同条款）有偏离，则无偏离，则应在表中注明“所有条款无偏离”。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如有相关证明文件，标明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于有具体指标的服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提供服务能够达到的具体指标。

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范围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是否提供证明文件

注：类似业绩指投标人具有的类似项目实施经验（详见评审标准），须提供证明材料，否则在评标时不予认可。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服务方案、服务人员等的详细描述

（内容自拟，应根据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进行描述）

服务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本项目承担岗位/工种	人员姓名	年龄	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年限	学历	职称	专业资质或职业资格证书

注：1. 本表后应附上述服务人员的学历证书、职称证书、专业资质或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2. 若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还应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最近一期为上述服务人员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投标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有助于提高投标竞争性的其他资料

（若有，自行提供）

附件一. 评标内容及标准：

综合评分法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包 1 评分规则：

评分项目	分值区间	评分办法
价格	0~30	价格评审的基础为按评标办法的规定进行价格修正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调整后的价格。 调整后的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本项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 / 调整后的价格）×30
类似业绩 1）	0~5	根据投标人具有的类似项目业绩进行打分，须提供合同及技术规格说明书的关键页作为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认可。 1）具有超净环境（达到 ISO4）安装相关业绩经历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类似业绩 2）	0~5	2）具有超高真空设备（漏率≤1.0×10-10Pa.m³ /s））安装相关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类似业绩 3）	0~5	3）具有液氦低温设备（达到 4k 温度）安装相关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类似业绩 4）	0~5	4）具有精密机械相关安装业绩经验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指标响应	0~5	标（“*”指标）是必须满足的指标，如不满足将判定投标无效，其他指标如不满足，每项扣 1 分，满分 5 分，扣完为止。
技术方案 1）	0~6	技术方案——评审内容：

		1）详细的模组内腔串部件超净安装方案；（6 分，3 分，0 分） 技术方案——评审标准（下同）：投标人应当针对下述所列的各项内容，在投标文件中设置专节进行详细的响应性说明，说明内容完整具体且经评委评审认为具有针对性和适用性的，得对应内容的满分；如果作出的响应性说明内容有部分缺漏，或者存在少许不合理或不适用之处，或者只是在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的基础上作了类似“无偏离”、“响应”等仅是承诺满足的简短申明的，则对应要求只得第二档分数；如果投标人没有设置专节进行针对性说明的，或者作出的说明属于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服务要求中相关内容，或者经评委评审后被认定为明显不合理或不具有适用性和针对性的，则对应内容不得分。
技术方案 2）	0~6	2）详细的模组及冷质量准直方案；（6 分，3 分，0 分）
技术方案 3）	0~6	3）详细的模组低温系统管线安装与检测方案；（6 分，3 分，0 分）
技术方案 4）	0~5	4）详细的模组内部各类传感器等线缆安装检测方案；（5 分，3 分，0 分）
技术方案 5）	0~6	5）详细的耦合器热端安装方案；（6 分，3 分，0 分）
技术方案 6）	0~4	6）详细的模组吊装、室外

		运输方案。（4 分，2 分，0 分）
安全文明施工	0~4	针对本项目要求，提出具体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施工措施。 施工措施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且具有完整的保证措施的得 4 分；施工措施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的得 2 分；未提供施工措施说明，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完全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的不得分。
质量控制	0~4	对本项目主要工序提出有针对性的质量管理组织措施，及原材料、工艺、检测手段的质量保证措施，提供确保批量组装工艺和检测工艺稳定性，可重复性和一致性的质保措施(人，机，料，法，环）方案。 方案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4 分；方案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仅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难以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不得分。
现场安全应急预案	0~4	针对本项目要求，提出具体的现场安全应急预案分析

		及应对措施。 应急预案内容阐述详细合理，针对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4 分；应急预案内容阐述存在部分缺漏或者经评委评审认为存在部分不合理或不适用于本项目之处，仅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得 2 分；未提供应急预案说明，或者说明内容经评委评审认为不合理、不适用于本项目，难以满足采购需求及要求的不得分。

附件二：采购合同

包 1 合同模板：

统一合同编码：**[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登记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技 术 服 务 合 同

(2003 版)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合同中心-项目名称]**

委托人：**[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甲方）

受托人：**[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乙方）

签订地点：上海 省（市）浦东新 区（县）

签订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有效期限：**[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上 海 市 科 学 技 术 委 员 会

上 海 市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 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项目技术工作。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二、※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双方责任

1.1 甲方责任

9)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图纸；**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流程与技术要求。

10) 制定各项专业技术的详细操作规程。

11) 提供大型工装和专用设备。

12) 提供**超导加速模组总装**总体工作计划。

13) 负责专业工种技术培训。

14) 审核乙方人员配置、工艺流程和实施计划。

15) 全过程指导**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并进行质量跟踪。

16) 验收。

1.2 乙方责任

13) 完成 6 台次**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作。

14) 提交项目组织及管理计划、质量保证计划。

15) 编制**超导加速模组总装**工艺方案和进度计划，并提交审核。

16) 按照双线流水模式进行人员配置。特种作业人员需持有相应操作证书。

17) 必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种规章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

18) 必须服从甲方指定部门或人员的工作安排、调动。

19) 每月提交月报，每套模组总装完成后需提供合格证。

20) 配合甲方人员处理突发故障或事件。

21) 定期听取甲方关于技术人员的工作情况评价，及时采取措施解决出现的问题。

22) 负责乙方所有人员的人事管理和法制、安全教育，对人员在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意外或伤亡负全责。人员进入张衡路 239 号园区后，除了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外，还必须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明确要求每一个施工人员必须遵循张衡路 239 号园区的各项规章制度，熟记施工的各项注意事项和本工艺要求，确保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和设备安全。按甲方规定，进入辐射监督区域，须佩戴个人剂量计；未经过辐射防护培训人员不得在辐射控制区内作业。

23) 须提供现场安全应急预案。

24) 需提供人员稳定方案，或者人员流失时进度保证方案。

表1 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

序号	文件名称	内容要求	提交时期

2. 进度计划

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5. 风险责任

本项目的总装技术风险由乙方承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技术风险由乙方承担，因为业主原因造成的风险，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 质量保证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合同验收之日起壹年。

在保证期内，当超导加速模组出现运行问题时，乙方应协助甲方调查与分析问题的原因，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积极提供技术指导。若属乙方责任，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在最短时间内，使系统恢复正常工作。因此而发生的人工费、差旅费等由乙方承担。

甲方存在任何有关超导加速模组总装的技术疑问，乙方将及时、积极地提供技术指导。

保证期后模组性能出现问题，乙方提供优惠的有偿服务。

5．知识产权与技术资料所有权

在执行本合同期间完成的技术成果与技术资料核心技术归甲方所有。

6．技术保密

双方在合作期向对方提供的相关技术材料及信息在没有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扩散或转移。本条中的第三方是指任何自然人、企业或其分支机构、代理、组织或其他实体。在任何情形下，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永久持续有效。

三、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在 甲方指定地点 （地点）履行。

参考国家法定工作时间，在总作量范围内甲方有需求时可协商加班，周六、周日及平时加班费用已入合同总金额。

2.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乙方派出人员在甲方技术培训后进行模组总装，听从甲方工作安排。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详见附件《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规格说明书》。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服务报酬或培训报酬大写）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大写：**[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二）支付方式（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详见合同补充条款**。

六、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不按时支付合同款，工期顺延。

（二）违反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以下违约责任：

乙方原因不能按照协议书约定的竣工日期或甲方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对甲方造成实际损失。

（三）其它：

本合同履行中，合同双方的一方发生违约情况，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应在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继续履行合同。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双方可以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采用以下第 （一） 种方式解决。

（一）双方同意由 上海市 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约定 ③ 人民法院管辖。

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

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

八、※其他（上述条款未尽事宜，如中介方的权利、义务、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等）：

合同补充条款：

[合同中心-补充条款列表]

本合同书标有※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

委托人（甲方）	名称(或姓名)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_1]**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邮政编码	
	电　　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受托人（乙方）	名称(或姓名)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_1]**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姓名]**(签章)		
	法定代表人性别	**[合同中心-供应商法人性别]**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电　　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开户银行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名称]**		
	帐　　号	**[合同中心-供应商银行账号]**		
中介方	单位名称	(签章)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区、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体的做法、手段、程序以及交付成果的形式。

属技术培训合同的，此条款填写培训内容和要求，以及培训计划、进度。

属技术中介合同，此条款填写中介内容和要求。

五、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包括甲方为乙方提供的资料、文件及其它条件，双方协作的具体事项。

属技术培训合同，此条款填写培训所需必要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以及当事人各方应当约定提供和管理有关场地、设施和试验条件的责任。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规定了或裁或审的制度，合同当事人一旦选择了仲裁，即放弃向法院起诉的权利；如果合同当事人选择了诉讼，即放弃仲裁，因此合同当事人应当对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进行约定。

七、其它:

合同如果是通过中介机构介绍签订的，应将中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如果双方当事人约定定金、财产抵押担保的，应将给付定金、财产抵押及担保手续的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八、委托代理人签订本合同书时，应出具委托证书。

九、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十、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技术合同登记机关(专用章)

经办人:　　(签章)

年　　月　　日

其他信息：

1. 报名时间：2026-11-05 至 2026-11-12 上午 00:00:00~12:00:00；下午 12:00:00~23:59:59（节假日除外）。

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百分比：10 %**

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允许**

4.开标一览表

硬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装置-超导加速模组批量总装技术服务包 1

投标保证金	服务期限	投标总价(总价、元)